



有位在杭工作的外地友人向我吐槽：“你们杭州人真是奇怪，霉干菜烧肉就罢了，炒四季豆放霉干菜，蛋炒饭里也放，连三鲜汤里都有霉干菜，打个嗝都是霉干菜味。不过话说回来，还挺香。”我听了忍不住笑。的确如此，杭州人爱霉干菜，爱得深沉，爱得固执。

想起旅居北欧的发小阿梦。去年冬日，她忽然发我信息，说及即将带混血儿子回国，我回复需要准备哪些，她只回了三个字，“霉干菜！”

慢慢我才懂得，她在国外生活那么多年，终究是没能真正融入那边的饮食与文化，或许是一种骨子里的疏离，又或许是本能地选择归属。她总会很自然地说起“他们（指外国）”和“我们”，我听着也觉得自然不过。

霉干菜正式名称最早见于清代乾隆年间的《本草纲目拾遗》，历史可追溯至先秦时期。在古代，江南地区会在梅雨季节后将剩余的菜料腌制晒干以腌菜缸储存，形成独特风味——咸鲜味，储存时间久。想必外国人不懂霉干菜，不喜欢这种黑不溜秋散发奇怪味道的食物，想不通发了“霉”还能吃得津津有味。阿梦金发碧眼的混血儿子对霉干菜倒是情有独钟，特别是霉干菜烧肉，他用叉子小心地挑着吃，吃得满嘴油光，用不怎么流利的中文说：“这个很好吃，我是中国人，中国杭州的。”

北欧不容易买到五花肉，蔬菜种类也少，有的还是我们从来没见过的品种，与霉干菜无法“兼容”。所以每到天寒地冻的日子，阿梦就会煮一锅面条，撒一把霉干菜进去。有时包饺子、蒸包子，也拌点儿进去。她说，只要闻到这个味道，就好像又回到了富春江边。

她总记得，小时候我们经过爱珍婶家门口，看见晒匾里摊着的霉干菜，总会偷偷抓一小撮放进口袋，当零食吃。爱珍婶从不责怪，反而笑着问：“鲜不鲜？喜欢就多拿点。”那时候她还很年轻，喜欢种地，更喜欢做霉干菜。

如今的爱珍婶快七十了，儿女都在城里安了家，她却说什么也不肯离开农村，依然守着她的几分田地。后来村里统一规划开“快乐农场”，聘请了身强力壮的村民专职种菜，到时村民们会分到一些收获的蔬菜。眼看着种菜的活轮不到自己，爱珍婶硬是把厂房边闲置的荒地开垦出一垄垄菜地。村里的老人也学爱珍婶，没过几个月，荒地已长出了满目的新苗。

中国人好像到哪里都想种菜，更不用说在土地上生活了一辈子的老人。种地对他们来说，不只是劳动，更是一种生活的方式。每次我去看爱珍婶，总见她在地里忙碌，黝黑的皮肤晒得发亮，动作却依旧利落。她一见到我就说：“芥菜快能收了，等我做好霉干菜，你来拿，给阿梦也

## 一味霉干菜

□沈碧

带点儿。”

她种菜有自己的一套方法。不肯用化肥，说那样伤地；也不打农药，说虫子赶走就行，药水沾在菜上，人吃了不好。只要不下大雨，她每天一清早就下地，摸摸土，看看菜，小心地挑掉虫子。她说：“菜跟人一样，要接地气才踏实。”

霜降之后，是割芥菜的时候，爱珍婶就开始忙做霉干菜。收来的芥菜要先晾一天，晒得微微发软，再一层菜一层盐铺进大缸里，然后她穿上簇新的高帮套鞋踩实。吱扭吱扭踩菜时，她总哼着歌，有时是越剧，有时是老调，偶尔走了音，我们听不清，她也不在意，倒是专门听菜听的。

菜出了缸，还要反复晒好几个太阳。霜降后的杭州晴天不多，爱珍婶的口头禅是“要抢太阳”。一到出太阳，她家门口就摆出好几张大竹匾，上面铺满切成段的芥菜，一直晒到菜色转黑、油光发亮。这时候的霉干菜还没有完全做成，但已经飘出一种特殊的醇香，不是新鲜菜的青草气，也不是咸菜那种冲鼻味，而是一种被时间、土地和阳光一起养出来的味道。

阿梦总说，婶婶做的霉干菜和绍兴的不一样。绍兴的霉干菜偏咸偏湿，往往压实存缸，吃一点挖一点。爱珍婶做的是杭州做法，颜色略浅，纤维更细，越晒越干，越晒越香，做好直接装进食品袋，能存好多年不坏。她做的霉干菜烧肉尤其好吃，肉的油润刚好渗进菜干里，像是早就说好了。婶婶总说：“你看，油都溢出来了，肉不腻了，多吃点。”可我们的筷子，总是不自觉地伸向霉干菜。

阿梦出国之前，爱珍婶给她装了整整十斤霉干菜，仔细包好塞进行李。机场安检的时候，工作人员以为是可疑物品，非要开包检查。行李过检的时候，阿梦说她的心都快跳出来了，别的什么东西没收都行，可千万别是霉干菜。好在工作人员打听到了，就挥手放行了。阿梦后来在信里写：“估计那个安检员是江浙人。都说闻香识人，我们这是闻霉干菜认同乡。”

昨天我打电话给爱珍婶，随口问起芥菜的事。她立刻反问：“你哪里来的芥菜？这时节怎么有芥菜？你从哪儿弄来的？”我没有芥菜，只是忽然想起了以前做霉干菜的那些事。电话那头，她沉默了一会儿，说：“下半年有空，你来学学做霉干菜吧。现在年轻人，都不愿意学了。”

爱珍婶还守着她的土地，就像霉干菜一直坚守着它的味道。这个世界上变得太快的东西太多，但总有些什么值得留下来。比如从前那些简单的回忆，比如阿梦一直说的“我们”，比如我们杭州的霉干菜。每当看见夕阳下爱珍婶的身影还立在地头，我就知道，有些东西从来都不会变。

## 采蘑菇

□汪东福

“采蘑菇的小姑娘，背着一个大竹筐，清晨光着小脚丫，走遍树林和山冈……”采蘑菇是少年时期最开心的事情之一。每年雨季，家乡的山上简直是蘑菇的天地，树干上、树底下、落叶间，到处是蘑菇的影子，我总会有一种冲向树林的渴望。

清晨，我和几个大人腰捆柴刀，手拿拐杖，背着竹篓和干粮，雄赳赳气昂昂地出发了。柴刀是为了砍掉道路上的荆棘和茅草，拐杖是用来撑脚，防止滑倒。

种树坞离家三里多地，群山连绵，雾气萦绕，这里的蘑菇特别多，唯一的缺点就是山高路陡，海拔八百多米。等我们爬上半山腰，已经累得不行。

“你们看，蘑菇！”正当我们渐渐丧失信心的时候，带队的小军喊了一声，快速上前，将蘑菇收入囊中。

有时，会有一只野兔从脚下哗啦一下蹿出，沿着那羊肠小道跳跃而去；有时，在几步远的地方，扑楞楞地会飞起两三只山鸡，转眼之间又无影无踪。

红伞伞，白杆杆，吃完躺地板。小军大我几岁，是采蘑菇的高手。只要他看一眼，就知道哪些蘑菇有毒，不可以采，哪些可以采。因此每次上山采蘑菇，大伙都要拉上他，让他当顾问兼领队。

蘑菇不是一年四季都能采到的。蘑菇喜雨，盛夏只需一场雨，各种各样的蘑菇就会探出脑袋，破土而出，油光发亮，等着你去光顾。若是连日天晴，太阳暴晒，就很难找到蘑菇的踪影，即便被发现，也大多是腐烂变质的。

小军说，采蘑菇是个技术活，需要耐心和细心。蹲下身子，扒开草丛，掀开落叶，就会发现藏起来的蘑菇。

我们饿了就啃几口随身携带的冻米糖，渴了就喝几口山泉水，不知不觉大半天过去了，再看我们的小背篓里，装满了蘑菇，我们满载而归。

捡回来的蘑菇还需仔细挑拣，拣去泥土和草屑，用水清洗一番，然后就等下锅烹饪了。蘑菇炒肉、蘑菇炒豆腐、蘑菇酸辣汤……在母亲的巧手下，一道道美味端上八仙桌，满屋子飘荡着蘑菇特有的香气。

蘑菇采得多了，一下吃不完，母亲就用布线把它们串起来晒干。客人来了，蘑菇炖土鸡，是一道不可多得的下饭菜。蘑菇来自山野，土鸡是自家养的，两者炖到一起，天作之合，不需要什么调料便是一绝。

耳边响起泉水叮咚的奏鸣曲，指头抚过蘑菇细腻纹路，鼻尖萦绕淡淡的草木香，这是山村生活该有的打开方式。现在，很少有人进山采蘑菇，我怀念着采蘑菇的那份简单而又纯粹的快乐。

## 根与魂

□淘沙

9月3日晚在人民大会堂上演的《正义必胜》文艺晚会已经落幕多日，然而那歌声、那舞姿、那浓缩后依然气壮山河的抗战场景，却没有因落幕而散去。

这是一场沉浸式且诗史般的文艺演出。

我看到了，看到了一群群的流浪者，他们的家乡在东北的松花江上。

我听到了，听到了：流浪，流浪——整日价在关内流浪的悲叹；听到了：爹娘啊，爹娘啊——那撕心裂肺的呼喊。《松花江上》唱出了悲与愤的呐喊！

我看到了：看到了手无寸铁的南京市民，真的是手无寸铁啊。

我看到，侵略者对着市民举起了屠刀。

听到了吗？听到机枪扫射的声音了吗？罪恶的子弹向着手无寸铁的市民扫射。

30万同胞的血在流呀流，30万同胞的遗体在堆呀堆！这是惨绝人寰的屠杀，这是天人共愤的暴行。

突然，血液凝固了，遗体静默了，凝固成一尊大型的雕塑。

这雕塑向全世界控告，控告日本侵略者犯下的滔天大罪；这雕塑向全世界证明，这是日本侵略者罪行的铁证；这雕塑告诉自己的同胞，别忘这历史，勿忘这国耻！

我看到了：看到黄河在奔腾。

我听到了：听到黄河在咆哮，在怒吼！

听到充盈着卫国之情、激发出浩然正气的《祭黄帝陵文》。

看到一束光，一束被红星照耀的光。

走，去延安，取上延安的经典，做最革命的中国青年。

一名战士就要离开延安去前线，儿子摸出一把红枣为爸爸送行；女孩姐姐举着一颗红枣，一颗不知被摸擦过多少遍的亮晶晶的红枣交到叔叔手上，她要叔叔转给已在前线的爸爸。

战士搂着两个孩子作出承诺，一定会回来——回来看孩子们。

承诺没有兑现，两个爸爸再也没有回来！

抗日的烽火在燃烧！

听到了熟悉的旋律、熟悉的歌声：

西边的太阳就要落山了，鬼子的末日就要来到……千



▲平型关



▲台儿庄



▲卢沟桥

### 地名里的抗战记忆

□阮振亚/刻



▲受降村

里的铁道线上是我们杀敌的好战场。

地道战，地道战，埋伏下雄兵千百万，千里大平原展开了游击战。

在那密密的丛林里，到处都安排同志们的宿营地；在那高高的山岗上，有我们无数好兄弟。

……

这是1943年的3月18日，这里是江苏淮阴的刘老庄，他们是新四军某部四连的将士。

为掩护部队与老百姓的安全转移，四连死死钉在刘老庄，与日寇展开殊死搏杀。

只剩一名战士了，“杀——”，震天动地的一声“杀”！战士猛地按下引爆器——山崩了，地裂了，阵地上腾起熊熊火焰，四连八十二名将士全部壮烈牺牲。

刘老庄的母亲站了起来，挺直身，以气贯长虹的气势发出豪言：莫欺中华无肝胆，母亲膝下百万兵！

母亲，骄傲。她是这样的自豪：补齐了，我们刘老庄有好儿女，我们将四连补齐了。

听到了这样的一问：四连还在吗？

听到了这样的回答：我是刘老庄连第六千六百七十九名战士。

啊，刘老庄连是永远的番号！

战火纷飞的年代。

围聚过来一群年轻人，听到了他（她）们的朗诵声：

盼望着，盼望着，春天来了，太阳红起来了。

这是充满希望的《春》的诗意。

战火没停，却歌歌不辍；书声不绝，希望永在。

我听到了优美的旋律，优美的歌声：

一条小路曲曲弯弯细又长，一直通往迷雾的远方。

是林间小路？是绚烂花径？不是，都不是，是一条血与火交织的路，姑娘将穿过这条路，陪着爱人上战场。

多么坚定，又多么从容，这是苏联卫国战争期间的战歌。

旋律一下变得急促了：

啊朋友再见，再见吧再见吧再见吧，如果我在战斗中牺牲，请你把我来埋葬。把我埋在高高的山岗，插上一朵美丽的花。

这样的视死如归！

笑傲，笑做法西斯顽敌。

这是南斯拉夫的游击队员，这是南斯拉夫抗击法西斯的英雄。

胜利的消息从一个不大的“盒子”里传出。

法西斯战败了！日本人投降了！

正义必胜！

不由得闭目深思：

《正义必胜》这个文艺晚会是要纪念什么？

又一次想到了捷克思想家米兰·昆德拉在他的《笑亡录》中发出的忠告：消灭一个民族，不一定是战争。让这个民族遗忘自己的历史，摧毁这个民族的文化，便彻底灭掉了这个民族。

历史是民族的根，文化是民族的魂。

《正义必胜》的可贵就在于90分钟的演出正是——

中华民族根与魂的交响，

中华民族根与魂的共鸣，

中华民族根与魂的雷霆！